

证券代码：831071

证券简称：北塔软件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第四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俊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262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8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6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6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6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同步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6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同步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6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不转增、不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6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同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6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所有董事、监事均不在公司领取董事、监事薪酬。董事、监事以其在公司担任的行政职务、专业岗位为依据，参照同行业平均薪酬水平，按照公司绩效考核办法，发放个人薪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6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弼兴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晓燕、全晓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

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2、上海弼兴律师事务所《关于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